

國語科整學期成績評量辦法

1. 總學期平均成績按以下比例分配：

項目	第一次月考	第二次月考	小考	作業	課堂表現
比例	25%	25%	25%	20%	5%

2. 小考項目

項目	備註
各式測驗卷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按照考卷上之比例給分，滿分 100 分。 2. 家長簽名及訂正未完成者，不登記成績喔！ 3. 訂正方法為直接擦乾淨重寫即可。 4. 家長閱後請簽名在導師批改分數的地方。
聽寫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錯一個字或注音各扣 1 分，滿分 100 分。 2. 家長簽名及訂正未完成者，不登記成績喔！ 3. 訂正方法為直接擦乾淨重寫即可。 4. 家長閱後請簽名在導師批改分數的地方。

3. 作業項目

項目	備註
甲乙本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錯一個字或注音各扣 2 分，字跡潦草者該單元直接扣 5 分，滿分 100 分。 2. 家長簽名及訂正未完成者，不登記成績喔！ 3. 訂正方法為直接擦乾淨重寫即可。 4. 家長閱後請簽名在導師批改分數的地方。
圈詞本	
習作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錯一處扣 2 分，字跡潦草者該單元直接扣 5 分，滿分 100 分。 2. 家長簽名及訂正未完成者，不登記成績喔！ 3. 訂正方法為直接擦乾淨重寫即可。 4. 家長閱後請簽名在導師批改分數的地方。
國語作業簿	
造句本	
作文本 (每學期四篇)	

4. 課堂表現

上課時請國語長幫忙登記小朋友的上課狀況。

例如：表現認真、適當性的踴躍發言、表現欠佳、未帶簿本等。

學期末老師將參考此紀錄酌予給分。

5. 為了讓小朋友達成有效的練習，圈詞之後隔天馬上考聽寫。

聽寫成績 95 分以上者，當天免寫圈詞作業。(免寫作業喔！)

聽寫成績 85 分--94 分者，錯的部份練習寫三遍。

聽寫成績未滿 85 分者，當天考的聽寫內容要全部練習寫三遍。

國語作業成績登記表【作文本】

座號	姓名				
1	許伯瑜				
2	涂均叡				
3	鄭印誠				
4	何曇昱				
5	趙睿騏				
6	邱茂銓				
7	鍾智宇				
8	黃書晟				
9	江維靖				
10	陳睿群				
11	杜品誌				
12	陳宇揚				
13	宋馳暉				
14	魏浩名				
15	王品揚				
16	鄧全哲				
17	陳淮石				
18	張名郝				
19	王千語				
20	蘇怡儒				
21	林姿吟				
22	林秀芳				
23	張祖兒				
24	黃鈺玟				
25	林湘廷				
26	張綺坻				
27	蔡幸真				
28	張雅華				
29	黃千雅				
30	洪鈴涓				
31	黃靖閔				
32	吳昱琪				
33					
34					
35					

課堂表現記錄表(以正字畫記，僅供老師期末評分參考用)

座號	姓名	Good (ex. 表現認真、適當性的踴躍發言)	Not good (ex. 發呆、講話、未帶簿本)
1	許伯瑜		
2	涂均叡		
3	鄭印誠		
4	何曇昱		
5	趙睿騏		
6	邱茂銓		
7	鍾智宇		
8	黃書晟		
9	江維靖		
10	陳睿群		
11	杜品誌		
12	陳宇揚		
13	宋馳暉		
14	魏浩名		
15	王品揚		
16	鄧全哲		
17	陳淮石		
18	張名郝		
19	王千語		
20	蘇怡儒		
21	林姿吟		
22	林秀芳		
23	張祖兒		
24	黃鈺玟		
25	林湘廷		
26	張綺坻		
27	蔡幸真		
28	張雅華		
29	黃千雅		
30	洪鈴涓		
31	黃靖閔		
32	吳昱琪		